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5-01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中建股份”、“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在北京中建大厦A座举行。董事长易军主持会议，董事、总裁郑虎、董事郑瑞明、杨春生先生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余海龙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杨春雷先生代为表决。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3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2015年3月6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拟研究调整直营地产业务经营方式的公告》。2014年1月30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就直营地产业务调整签署托管协议公告》。本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直营地产业务调整的相关议案。公司6名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原中建股份直营地产业务及中国海外集团自身地产业务等资产予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出售公司原直营地产业务及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外集团”)自身地产业务等资产予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0688.HK”)。该交易的股权价格为评估机构出具的净资产评估值约人民币18亿元，公司继续享有的债权价值约为人民币520亿元。其中，公司本部享有的债权约为人民币265.5亿元，中国海外集团享有的债权约为人民币54.4亿元。公司股权转让款及继续享有的债权合计约人民币338亿元。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控股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新发行股份的议案》

同意中国海外集团认购中国海外发展(0688.HK)新发行的股份。每股认购价格为25.38港元，较认购协议日期(2015年3月24日)前一个交易日收市价(22.90港元)溢价约10.8%。认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38亿元。

同意中国海外集团向公司借款240亿元人民币，向汇丰银行境外借款不超过160亿港元(约128亿人民币)。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240亿元人民币的议案》

同意公司分次分批向中国海外集团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具体增资方式和增资时间由公司管理层层具体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增资中海外集团并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股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5年3月25日发布的《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中国海外集团并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股的公告》(编号:临2015-015)。

同意公司向中国海外发展出具不竞争承诺函。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5-01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中国海外集团并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性提示

? 增资对象:中国海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外集团”，系中国建筑股份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增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

? 新发行股份主体:中国海外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海外发展”、“0688.HK”)，系中国海外集团直接控股的香港上市公司)

? 认购新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38亿元

一、增资和认购新股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13年8月6日，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公司”、“601668.SH”)发布了《关于拟研究调整直营地产业务经营方式的公告》。2014年1月3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就直营地产业务调整签署托管协议公告》，2015年3月2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直营地产业务调整的相关议案。同意出售公司直营地产业务及中国海外集团自身地产业务等资产予中国海外发展(0688.HK)，该交易的股权价格约为人民币18亿元，公司继续享有的债权价值约为人民币520亿元，公司股权转让款及继续享有的债权合计人民币338亿元。同意中国海外集团认购中国海外发展新股的，每股认购价格为25.38港元，较认购协议日期(2015年3月24日)前一个交易日收市价(22.90港元)溢价约10.8%;认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38亿元。同意公司向中国海外集团增资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具体增资方式和增资时间由公司管理层层具体情况确定。增资完成后，公司对中国海外集团的持股比例仍为10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15-037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提案的增加、否决或变更。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24日下午2:00-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3月23日下午3:00至2015年3月24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南一路TCL大厦B座19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廖寒生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代理人)共计86人,代表股份4,482,163,740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6.73%。

其中,现场投票的股东(代理人)28人,代表股份3,131,755,308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25.6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58人,代表股份1,350,408,432股,占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1.07%。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1:本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481,734,8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04%;

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02%;

弃权42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94%;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041,4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9855%;

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02%;

弃权42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94%;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040,2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9855%;

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02%;

弃权42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143%;

议案2:本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4,481,729,5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03%;

反对24,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06%;

弃权409,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91%;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036,1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9854%;

反对2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08%;

弃权409,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138%;

议案3:本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4,481,733,6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04%;

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02%;

弃权422,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94%;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040,2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9855%;

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02%;

弃权42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143%;

议案4:本公司2014年度担保的议案

同意4,481,729,4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8134%;

反对7,762,4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872%;

弃权602,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135%;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104,9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7179%;

反对7,762,4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2618%;

弃权60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203%;

议案5:本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4,481,733,6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904%;

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02%;

弃权422,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94%;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040,2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9855%;

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02%;

弃权42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143%;

议案6: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4,481,729,4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8134%;

反对7,762,41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872%;

弃权602,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135%;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104,99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7179%;

反对7,762,4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2618%;

弃权60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203%;

议案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197%;

反对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803%;

弃权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036,1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9854%;

反对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138%;

弃权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00%;

议案8: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197%;

反对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803%;

弃权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65,036,1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99.9854%;

反对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138%;

弃权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0.0000%;

议案9:关于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197%;

反对4,478,566,6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803%;